

## 2026 年 3 月 15 日 與光相遇 (二)

余志文

### 讀經：約翰福音九章 3-38 節 (選讀)

3 耶穌回答：「既不是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的父母，而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……  
5 我在世上的時候，是世上的光。」……11 那人回答：「有一個名叫耶穌的，他和了泥抹我的眼睛，對我說：『你到西羅亞池子去洗。』我去一洗，就看見了。」……16 於是法利賽人中有的說：「這個人不是從神來的，因為他不守安息日。」另有的說：「一個罪人怎能行這樣的神蹟呢？」他們之間就產生了分裂。17 於是他們又對那盲人說：「他開了你的眼睛，你說他是怎樣的人呢？」他說：「他是個先知。」……26 他們就問他：「他給你做了甚麼？是怎麼開了你的眼睛？」27 他回答他們：「我已經告訴你們了，你們不聽，為甚麼又要聽呢？難道你們也要作他的門徒嗎？」28 他們就罵他：「你是他的門徒，而我們是摩西的門徒……30 那人回答，對他們說：「……32 從創世以來，未曾聽見有人開了生來就失明的人的眼睛。33 這人若不是從神來的，甚麼也不能做。」……35 耶穌聽說他們把他趕出去，就找到他，說：「你信人子嗎？」36 那人回答說：「主啊，人子是誰？告訴我，好讓我信他。」37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已經看見他，現在和你說話的就是他。」38 他說：「主啊，我信！」他就拜耶穌。

### 信息

今天思考那先天瞎子遇見「光」後的反應和轉變。他是一個先天失明的人，更可悲的是人們認為他失明的原因是他或其父母犯了罪，他可能一直在自責或埋怨父母的心境中渡日。但那一天，主耶穌把祂醫治了，並宣告「既不是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的父母，而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。」(九 3) 一個一向被世人唾棄的人，竟搖身一變成為顯出神的作為的人，全因為他遇見了光。

再者，他不是馬上認出主耶穌那神聖身份的。在第 11 節，《和修版》譯作「有一個名叫耶穌的」，但原文其實還有一個「人」字，故《和合本》「有一個人，名叫耶穌」更接近原意。當他剛被醫治時，他只知道醫治他的是一個叫耶穌的「人」(九 11)，而當他繼續被人質疑，他反而更肯定主是一個「從神來的人」(九 16)，因而他自己得出一個結論，主是一位「先知」——一個在猶太人心中極之屬靈、配受尊重的身份。(九 17)

當有人想盡辦法去否定他被耶穌醫治的事實時，他反問那些質疑主耶穌的人，難道他們也要作他的門徒嗎？(九 27) 這反映了主在他心中另一個配受尊重的身份——拉比 (即「老師」)。

但在他心中，「先知」、「拉比」也只不過是從神來的「人」(九 16、33)，直到他再次親自與主耶穌相遇、與祂互動後，他知道主原來不單是一個來自神的「人」，而是「人子」(九 35-38)。雖然他當時未必像我們今天那樣能較全面地理解「人子」的意義——一位道成肉身的上帝，但他除即俯拜主的行動，多少反映他知道基督有一個與一般人不同的超然身份。遇到「光」，不僅讓他的眼睛復明，也令他生命重見光明，得以與光輝、聖潔、榮耀的上帝重建關係。

### 思考與實踐

1. 回想自己與基督相遇的經歷，是怎樣的？我是怎樣一步步認識祂的？
2. 我有一些較自卑的地方嗎？主對我們說：「我要藉你顯出神的作為。」我願意神因我而得著榮耀嗎？
3. 人認識耶穌可能也有不同階段，人⇒先知⇒拉比⇒道成肉身的人子。想想一位福音對象，我可如何一步步讓他認識和走近主耶穌呢？

### 金句

那人回答說：「主啊，人子是誰？告訴我，好讓我信他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已經看見他，現在和你說話的就是他。」他說：「主啊，我信！」他就拜耶穌。(約九 36-38)